

簽

光明學校 2016-2017 年度下學期 家庭通訊 體字第 41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田徑(田項)訓練(4-5月)

本校除着重學生學科成績外，亦作全方位發展學生潛能，貴子弟被選為學校代表，將代表學校參加各項田徑比賽，為確保貴子弟於賽前能接受適當之訓練，令其可以於正式比賽當中安全地發揮潛能，特安排下列訓練：

活動名稱	田徑(田項)訓練(4-5月)
日期	6/4、20/4、27/4、4/5、11/5、18/5 (逢星期四)
時間	15:00-16:30
地點	學校兩天操場
集合地點	學校兩天操場
解散地點	學校正門
服裝	本校體育校服
領隊老師	丘揚、梁至泓、余炳燊、李卓謙
備註	1) 如有發燒或身體不適者不應出席訓練。 2) 自備毛巾、清水。 3) 學生必須帶備衣服以便完成訓練後更換。 4) 如遇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、三號或以上風球，該日訓練取消。如有疑問，可致電 93499414 余炳燊老師或 91072135 李卓謙老師。

茲隨函附上回條，請貴家長細閱後填妥回條於 4 月 5 日(星期三)交回余炳燊老師辦理為荷。

校長：_____ (邢毅)

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

簽

回 條

田項

田徑(田項)訓練(4-5月)

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____年級____班學生_____ () 參加 貴校體育組舉辦之【田徑(田項)訓練(4-5月)】。

本人安排敝子弟於訓練後在學校大堂 由家長接回 / 自行回家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七年 月 日

*請將回條於 4 月 5 日(星期三)交余炳燊老師辦理為荷。